

111 年度幼兒園教師「課程教學調整」核心課程研習（南區） 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108年6月13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80058061號函頒「108-112學年度學前特殊教育推動計畫」
-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3月18日臺教國署幼字第1110033838號函辦理。

貳、目的：

- 一、提升教師課程教學規劃與調整知能，營造優質友善幼兒園學習環境。
- 二、精進教師個別化教學設計知能，兼顧幼兒個別需求與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內涵。
- 三、增進教師對融合教育之教學與輔導效能，提升幼兒學習效果與品質。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承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 三、協辦單位：高雄市左營區左營國民小學。

肆、參加對象：

- 一、南區：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嘉義市、嘉義縣、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澎湖縣、臺東縣。
- 二、具正式教師資格之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教師與特教教師：
 - （一）幼教教師：特殊幼兒教學經驗豐富且優秀之公立或非營利幼兒園教師。
 - （二）特教教師：教學經驗豐富且優秀之學前特教教師（含巡迴輔導班教師）。

伍、研習名額分配：培訓人數約80名，請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依研習名額分配表（如附件1）薦送教師參加研習。

陸、辦理方式：

- 一、由教授與幼兒園教師合作授課，幼兒園教師及特教教師共同參與。
- 二、採工作坊方式辦理，尤重專業知識與實務之間的對話，並透過實作案例的檢視與分享，確認理念的具體實踐。

柒、研習時間、地點及課程：分兩階段進行，共計4天，推薦參加之教師需完整參加兩階段課程。

一、第1階段：因應疫情採線上方式辦理。

(一) 時間：111年7月25日(星期一)至111年7月27日(星期三)，計3天。

(二) 地點：線上會議室連結將於111年7月18日(星期一)寄發，請錄取人員注意報名時所留之電子郵件信箱。

二、第2階段：原則以實體方式辦理，視當時疫情狀況修正。

(一) 時間：111年12月10(星期六)，計1天。

(二) 地點：高雄市左營區左營國小(實踐路42號)，除自行開車前往者，另提供高鐵左營站(臺鐵新左營站)至會場間之交通接駁。

三、課程：如附件2。

捌、報名方式：請務必完成以下網路及通訊報名程序。

一、個人網路報名：

(一) 請**各縣市受薦派教師**於111年7月7日(星期四)下午5時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https://special.moe.gov.tw/>)→研習報名→開啟查詢。請點選：高雄市、110學年度、關鍵字「課程教學調整核心課程」查詢報名。

(二) 報名時請務必填寫正確且常用電子郵件信箱，以確保收到錄取訊息。

二、縣市統一通訊報名：

(一) 請**各縣市政府承辦人**依名額分配表彙整薦派教師報名名單(如附表3)，於111年7月7日(星期四)前寄至jane201291@gmail.com。

(二) 信件請以「111年度幼兒園教師課程教學調整核心課程研習(南區)--○○縣/市」為標題，承辦單位將於收件後回覆確認。

三、聯絡人：高雄市左營區左營國民小學洪秀珍主任，聯絡電話：(07)5820042分機111；電子信箱：jane201291@gmail.com。

四、報名後，倘因故無法參加或需更換與會人員，請各縣市政府承辦人於111年7月15日(星期五)前告知，俾利行政作業。

玖、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編列經費支應。

拾、獎勵：

- 一、參與研習人員結訓且審核通過者，給予結業證書。
- 二、辦理本研習績優之工作人員由承辦機關於研習結束後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辦理敘獎。

拾壹、差勤：請所屬單位惠予參與人員公（差）假登記，第2階段課程於假日辦理，參加之成員得依規定於1年內覈實補休（課務自理）。

拾貳、本計畫陳報教育部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重要日程表

編號	日期	說明	備註
1	即日起至 111年7月7日 (星期四)止	1. 各受薦派教師上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報名。 2. 各縣市承辦人彙整薦派教師名單電子檔寄送本市承辦學校承辦人洪主任。	各縣市請依名額分配表薦送人員
2	111年7月15日 (星期五)前	各縣市承辦人告知本市承辦人無法參加或更換與會人員名單。	
3	111年7月18日 (星期一)	寄發第1階段線上會議室連結至各受薦派教師電子信箱。	
4	111年7月25日 (星期一)起至 111年7月27日 (星期三)止	第1階段課程。	採線上方式辦理
5	111年12月10日 (星期六)	第2階段課程。	原則採實體方式辦理